

# 苏州新苏理化测试服务有限公司搬迁项目

##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苏州新苏理化测试服务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苏州苻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20 年 07 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徐卫龙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武传湘

监测单位：江苏微谱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苏州新苏理化测试服务有限公司

电话：13004577838

传真：

邮编：215151

地址：苏州市高新区嵩山路 252 号 7 幢

编制单位：苏州苻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电话：66327747

传真：

邮编：215000

地址：苏州市姑苏区桐泾北路 26 号

表一	验收监测基本信息 .....	5
表二	主要生产工艺及污染物产出流程（附示意图） .....	9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	16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8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22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	24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	25
表八	环境管理检查 .....	27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	30

---

附图 1：项目地理位置图

附图 2：项目周围环境概况图

附图 3：厂房设备平面布置图

附件 1：企业营业执照

附件 2：土地证、房产证

附件 3：关于对苏州新苏理化测试服务有限公司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苏行审环评【2020】90229 号）

附件 4：应急预案备案

附件 5：危险废物处置协议

附件 6：排污许可证

附件 7：监测报告 WJS-20056137-HJ-01C1

表一 验收监测基本信息

建设项目名称	苏州新苏理化测试服务有限公司搬迁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苏州新苏理化测试服务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苏州市高新区嵩山路 252 号 7 幢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划√)				
主要产品名称	拉伸试样、冲击试样、光谱试样、弯曲试样、金相试样、腐蚀试样、硬度试样、机加工试样。				
设计生产能力	年测试拉伸试样 3000 个、冲击试样 3000 个、光谱试样 1200 个、弯曲试样 600 个、金相试样 1000 个、腐蚀试样 1000 个、硬度试样 1000 个、机加工试样 6000 个。				
实际生产能力	年测试拉伸试样 3000 个、冲击试样 3000 个、光谱试样 1200 个、弯曲试样 600 个、金相试样 1000 个、腐蚀试样 1000 个、硬度试样 1000 个、机加工试样 6000 个。				
环评时间	2019.10	开工时间	2019.10		
投入试生产时间	2019.12	现场监测时间	2020.5.21~2020.5.22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苏州市行政审批局	环评报告表编制单位	苏州新视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500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10万元	比例	2%
实际总投资	500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10万元	比例	2%
验收监测依据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6 年 1 月 1 日)</p> <p>(5)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1997 年 3 月 1 日, 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改)</p> <p>(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 年 11 月 7 日)</p> <p>(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第 682 号令, 2017 年 10 月 1 日)。</p>				

- (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家环境保护部, 2017年11月20日)
- (9)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 2018年5月15日)
- (10) 《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
- (11) 《关于加强苏州高新区工业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试行)的通知》(苏州高新区环保局, 苏高新环[2016]14号)
- (12) 《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江苏省环境保护局, 苏环控[97]122号, 1997年9月)
- (13) 《苏州新苏理化测试服务有限公司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 (14) 《关于对苏州新苏理化测试服务有限公司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苏行审环评【2019】90014号, 2019年11月13日)
- (15) 苏州新苏理化测试服务有限公司提供的其他资料。

### 1.1 废水执行标准

本项目运营期的新增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苏州高新苏州新区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后排入污水厂管网。接管水质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中三级标准, 氨氮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CJ343-2010)A等级, 尾水处理达标后最终排入京杭大运河。污水厂尾水排放标准执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07)表2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A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1.1。

表 1.1 废污水排放标准限值表

排放口名	执行标准	取值表号及级别	污染物指标	单位	标准限值
项目排口	苏州新区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要求	/	pH	无量纲	6~9
			COD	mg/L	500
			SS		400
			总磷(以P计)		8

验收监测标准号、级别、限值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31962-2015)	表 1 标准	NH3-N		45
污水处理 厂排 口	《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8918-2002)	一级 A 标准	pH	无量纲	6-9
			SS	mg/L	10
	《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工业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 (DB32/T1072-2007)	表 2	COD	mg/L	50
氨氮			5(8)*		
总磷			0.5		

注：\*括号外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括号内数值为水温≤12℃时的控制指标。

## 1.2 废气执行标准

本项目切削液使用过程中产生的非甲烷总烃的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及《苏州高新区工业挥发性有机废气整治提升三年行动方案》(苏高新管[2018]74 号)文件要求。具体见下表。

表 1.2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执行标准	指标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mg/m <sup>3</sup>	排气筒 m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kg/h	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制(周界外浓度最高点) mg/m <sup>3</sup>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二级标准及苏高新管[2018]74 号文要求	非甲烷总烃	70	15	4.0	3.2

注：根据《苏州高新区工业挥发性有机废气整治提升三年行动方案》(苏高新管[2018]74 号)文：“其他涉 VOCs 行业工业企业有组织废气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执行 70mg/m<sup>3</sup>。其他有组织废气和无组织废气有机污染物因子排放标准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浓度的 80%。”

## 1.3 厂界环境噪声执行标准

本项目运营期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 1.3。

表 1.3 噪声排放标准限值 (单位:dB(A))

厂界方位	执行标准	标准级别	指标	标准限值
厂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级	昼	65
			夜	55

## 1.4 总量控制指标

表 1.4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 (单位: t/a)

污染物名称		产生量	自身削减量	排放量	建议申请量	
废水	生活 废水	排水量	360	0	360	360
		COD	0.144	0	0.144	0.144
		SS	0.108	0	0.108	0.108
		氨氮	0.009	0	0.009	0.009
		TP	0.0018	0	0.0018	0.0018
废气	无组织	VOCs	0.003	0	0.003	0.003



## 表二 主要生产工艺及污染物产出流程（附示意图）

### 2.1 工程建设内容

项目名称：苏州新苏理化测试服务有限公司搬迁项目

建设单位：苏州新苏理化测试服务有限公司

建设性质：搬迁

职工人数及工作制度：本项目共有职工 15 人，年工作约 300 天，一班制，每天工作 8 小时，年运行 2400 小时。公司不提供住宿，设有食堂，用餐采用快餐方式。

项目产品方案见表 2.1-1，能源消耗情况见表 2.1-2，原辅料情况见表 2.1-3，主要设备见表 2.1-4，主要公辅设备见表 2.1-5。

表2.1-1 项目产品方案

序号	工程名称（车间、生产装置或生产线）	产品名称及规格	设计能力（个/年）	年运行时数（小时）
			搬迁后	
1	生产车间	拉伸试样	3000	2400
2	生产车间	冲击试样	3000	
3	生产车间	光谱试样	1200	
4	生产车间	弯曲试样	600	
5	生产车间	金相试样	1000	
6	生产车间	腐蚀试样	1000	
7	生产车间	硬度试样	1000	
8	生产车间	机加工试样	6000	

表2.1-2 能源消耗情况表

名称	环评消耗量	实际消耗量
水（立方米/年）	450.02	450.02
电（万度/年）	12 万	12 万
燃煤(吨/年)	—	—
燃油（吨/年）	—	—
燃气（标立方米/年）	—	—
其他	—	—
备注	—	—

**表2.1-3 项目原辅材料明细汇总表**

序号	名称	成分/规格	环评年耗量	实际年耗量	运输方式
1	金属测试件	铁/铝/铜	4800 个/a	4800 个/a	外购车运
2	钢材	铁、碳	5	5	
3	切削液	精制矿油,天然植物醇聚醚,天然脂肪基酰胺酯, 聚合羧酸胺	300kg/a	300kg/a	
4	硫酸	H <sub>2</sub> SO <sub>4</sub>	60kg/a	60kg/a	
5	盐酸	HCl	50kg/a	50kg/a	
6	硝酸	HNO <sub>3</sub>	50kg/a	50kg/a	
7	硫酸铁	FeSO <sub>4</sub>	5kg/a	5kg/a	
8	硫酸铜	CuSO <sub>4</sub>	10kg/a	10kg/a	
9	氢氧化钠	NaOH	5kg/a	5kg/a	
10	乙醇	CH <sub>2</sub> OH	100kg/a	100kg/a	
11	草酸	H <sub>2</sub> C <sub>2</sub> O <sub>4</sub>	5kg/a	5kg/a	
12	三氯化铁	FeCl <sub>3</sub>	5kg/a	5kg/a	

**表2.1-4 本项目主要设备统计表**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环评数量	实际数量	备注
1	微机控制电液伺服万能试验机	WAW-600B	1	1	国产
2	液压式万能试验机	WEW-300B	1	1	国产
3	微机控制电液伺服万能试验机	WAW-2000D	1	1	国产
4	微机控制高温电子式万能试验机	WDG-100KN	1	1	国产
5	小负荷维氏硬度计	HV-10B	1	1	国产
6	布洛维光学硬度计	HBRV-187.5	1	1	国产
7	洛氏硬度计	HR-150A	1	1	国产
8	倒置金相显微镜	MR5000	1	1	国产
9	冲击试验机	JB-300B	1	1	国产
10	微机屏显冲击试验机	JBW-300C	1	1	国产
11	超低温温控仪	CDW-190	1	1	国产
12	冲击试验低温槽	CDW-80	1	1	国产
13	电子引伸计	YYU-10/50	1	1	国产
14	全谱直读火花光谱仪	Q4 -130	1	1	国产
15	直读光谱仪	M5000	1	1	国产

16	低温水槽	DKB-6	1	1	国产
17	数显恒温水浴锅	HH-2	1	1	国产
18	箱式高温炉	MFLXD1200-30	1	1	国产
19	铣床	TZ-4H	1	1	国产
20	车床	CDE6150A	1	1	国产
21	车床	CDE6136	1	1	国产
22	磨床	M618A	1	1	国产
23	线切割机	DK7740	3	3	国产
24	锯床	GW4028A	1	1	国产

**表2.1-5 主要公辅工程一览表**

类别	建设名称		环评设计建设情况	实际建设情况
公用工程	供水		水源来自当地自来水水管网, 新鲜水用量为 450.02t/a	与环评一致
	排水	生活污水	360t/a	与环评一致
		生产废水	0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废水	生活污水	生活污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新区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放	与环评一致
	废气处理	非甲烷总烃	无组织排放, 加强通风	与环评一致
	噪声		选用低噪声设备, 通过减震、厂房隔声、距离衰减, 可达标排放	与环评一致
	固体废弃物	一般工业固废	5m <sup>2</sup> , 固体废物实行分类存放, 及时清运, 零排放	与环评一致
		危险废物	5m <sup>2</sup> , 固体废物实行分类存放, 及时清运, 零排放	与环评一致

## 2.2 水源及水平衡图

### (1) 生活污水

本项目仅生活污水产生, 无生产性废水产生。企业搬迁后项目职工 15 人, 职工生活用水以 0.1m<sup>3</sup>/d·人计, 年工作 300 天, 则年用水量为 450m<sup>3</sup>/a。排水量按用水量的 80% 计, 则生活污水产生量约为 360m<sup>3</sup>/a。生活污水进入污水管网, 收集后排入苏州新区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京杭运河。

生活污水中主要污染物为 COD、SS、氨氮、TP。

### (2) 生产废水

本项目进行腐蚀实验时, 清洗烧瓶时产生清洗废水, 在实验室设置收集桶, 将清洗废水收集后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不外排。通常腐蚀实验要进行 7-15 天,

每月 1-2 次，因而产生的清洗废水年用水量为为 20kg/a，做为危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

项目水平衡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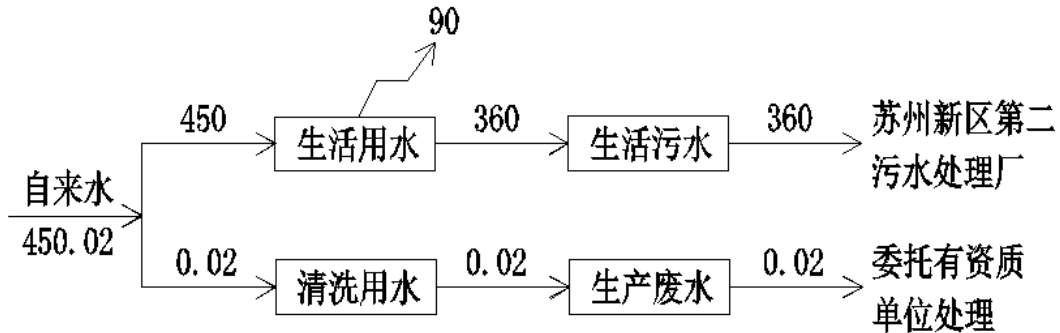


图 2.2 项目水平衡图 (t/a)

### 2.3 主要生产工艺及污染物产出环节流程

本项目具体工艺流程详见下图（注：G 代表废气；S 代表固体废物；N 代表噪声；W 代表废水）。

#### (1) 拉伸试样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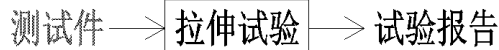


图 2.3-1 拉伸试样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简述：

将测试件放到万能试验机上进行拉伸测试，测试完毕出具试验报告。

#### (2) 冲击试样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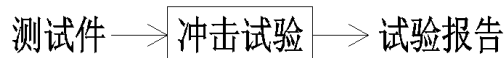


图 2.3-2 冲击试样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简述：

将测试件放到冲击试验机上进行冲击测试，测试完毕出具试验报告。

#### (3) 光谱试样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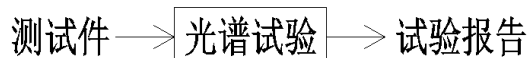


图 2.3-3 光谱试样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简述:

将测试件放到光谱仪上进行光谱测试, 测试完毕出具试验报告。

(4) 弯曲试样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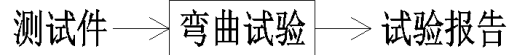


图 2.3-4 弯曲试样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简述:

将测试件放到万能试验机上进行弯曲测试, 测试完毕出具试验报告。

(5) 金相试样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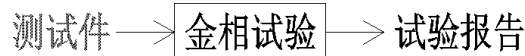


图 2.3-5 金相试样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简述:

将测试件放到金相显微镜上进行金相测试, 测试完毕出具试验报告。

(6) 硬度试样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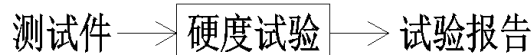


图 2.3-6 硬度试样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简述:

将测试件放到硬度计上进行硬度测试, 测试完毕出具试验报告。

(7) 腐蚀试样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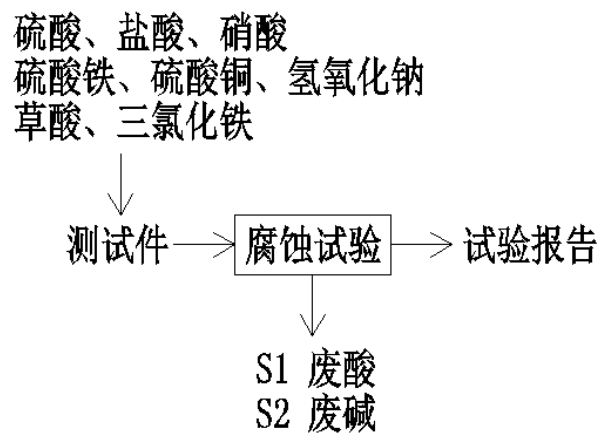


图 2.3-7 腐蚀试样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简述:

将测试件放入装有不同酸碱溶液的烧瓶中并至于炉子 (300-350 摄氏度) 上加热至沸腾, 烧瓶上方装有冷凝管, 酸碱蒸汽在冷凝管中冷凝后回流至烧瓶中,

烧瓶中的酸碱溶液可重复使用，定期更换，测试完毕出具试验报告。

(8) 机加工测试件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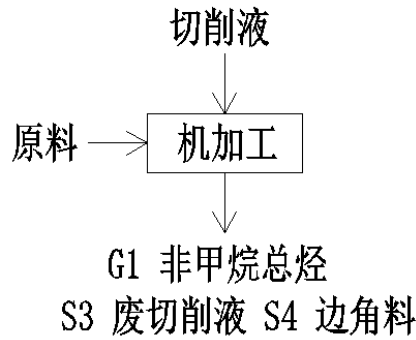


图 2.3-8 机加工测试件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简述：

将原材料进行机加工（铣床），机加工完的测试件再按客户要求再进行理化测试。

## 2.4 项目变动情况环境影响分析

对照江苏省环保厅《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附件中“其他工业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及《关于加强苏州高新区工业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试行）的通知》苏高新环（2016）14号的内容，本项目无重大变动，在认真落实本报告中相关环保治理措施，运营过程中加强对环保设施的维护管理的前提下，具有环境可行性，可纳入验收管理。

表 2.4 苏环办（2015）256 号文件和本项目对比详情表

类别	苏环办（2015）256 号文中重大变动清单	本项目变化情况
规模	主要产品品种发生变化（变少的除外）	无
	生产能力增加 30%及以上	无
	配套的仓储设施（储存危险化学品或其他环境风险大的物品）总储存容量增加 30%及以上	无
	新增生产装置，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原有生产装置规模增加 30%及以上，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无
地点	项目重新选址	无
	在原厂址内调整（包括总平面图布置或生产装置发生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显著增加	无
	防护距离边界发生变化并新增了敏感点	无
	厂外管线有调整，穿越新的环境敏感环境影响或环境风险显著增大	无
生产工艺	主要生产装置类型、主要原辅材料类型、主要燃料类型、以及其他生产工艺和技术调整且导致新增污	无

	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环境保护措施	治理措施的工艺、规模、处置去向、排放形式等调整，导致新增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范围或强度增加，其他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或环境风险增大的环保措施变动	无
结论	对照《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本项目无变动。	

###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流程

#### 3.1 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管网间接排放至新区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

#### 3.2 废气

本项目在腐蚀试验中使用少量的酸进行测试，在测试过程中将酸加热至沸腾，部分酸挥发后经过冷凝管回流至烧瓶中，此过程中有少量的酸雾逸出，由于逸出量较少，不作定量分析。本项目机加工过程中使用的切削液受热会产生有机废气 G1（以非甲烷总烃计）。有机废气的产生量为 0.03t/a，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 3.3 厂界环境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为万能试验机、冲击试验机、磨床、铣床、线切割机、锯床等，根据环评，噪声源强值为 75-80dB(A)。项目采用生产设备置隔声和消声处理措施。本次验收监测在厂界设置了 4 个噪声监测点位(N5~N8)，监测点位见图 6.3。

#### 3.4 固体废弃物

表3.4 固废产生、处理和排放情况

序号	名称	属性	生产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危险特性鉴别方法	危险特性	危险类别	废物代码	产生量估算 t/a
1	废边角料	一般废物	机加工	固	金属	/	/	/	99	0.5
2	废切削液	危险废物	机加工	液	矿物油	《国家危险废物名录》	HW09	900-006-09	T	0.27
3	废酸	危险废物	腐蚀测试	液	硫酸、盐酸、硝酸、草酸		HW34	900-304-34	C	0.165
4	废碱	危险废物	腐蚀测试	液	氢氧化钠		HW35	900-355-35	C	0.005
5	清洗废水	危险废物	腐蚀测试	液	金属、酸、碱		HW49	900-047-49	T/C/I/R	0.02



			试							
6	生活垃圾	一般废物	办公	固	纸类、塑料等	/	/	/	99	1.25

##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4.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 (1) 大气环境影响分析及污染防治措施结论

项目无组织排放影响最大的污染物为排气筒排放的非甲烷总烃，最大贡献值占标准值的 0.47%，其最大小时落地浓度为  $0.003456\text{mg}/\text{m}^3$ ，对应下风向为 103m。因此，项目在正常排放工况下，排放的废气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 (2) 水环境影响分析及污染防治措施结论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接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入新区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准和《太湖地区城镇污水处理厂及重点行业主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32/1072-2007）中表 1 的相应标准后排入京杭运河。预计对受纳水体影响较小。

#### (3) 声环境影响分析及污染防治措施结论

项目产生的主要噪声源为 75~80dB（A）。根据各种设备产生的噪声源强，项目对设备的车间布置进行了合理的规划，同时选用了低噪声设备，并采取减震、隔声以及厂区绿化、距离衰减等措施，确保厂界周围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要求。

#### (4) 固体废物影响分析及污染防治措施结论

本项目各固废均合理处置，处置率 100%，不直接排向外环境，不会造成二次污染，对周围环境无直接影响。

#### (5) 项目污染物总量控制方案

本项目生活污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接管至新区第二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废水污染物在新区第二污水处理厂内平衡；废气在高新区内平衡；固体废弃物严格按照环保要求处理和处置，固体废弃物实行零排放。

综上所述，通过对项目所在地区的环境现状评价以及项目的环境影响分析，认为本项目完成本评价所提出的全部治理措施后，具有环境可行性。

建议及要求：

1、建议该公司应重视环境保护工作，要有兼职的环保管理员，认真负责整个公司的环境管理、环境统计及污染源的治理工作及长效管理，确保“三废”均能达标排放。

2、确保本报告所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落到实处，切实履行“三同时”。

3、落实好固体废物的出路，及时清运，禁止焚烧，防止二次污染。

4、合理布局，较高噪声设备应尽量远离厂界，做好必要的减震隔声措施，以确保厂界噪声达标。

5、制定并落实各种相关的生产管理制度，加强对职工的教育培训。

## 4.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该项目位于苏州市高新区嵩山路 252 号 7 幢，建设规模为年年测试拉伸试样 3000 个、冲击试样 3000 个、光谱试样 1200 个、弯曲试样 600 个、金相试样 1000 个、腐蚀试样 1000 个、硬度试样 1000 个、机加工试样 6000 个。

二、根据该项目的环评结论，在切实落实各项污染防治、环境风险防范，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的前提下，从环保角度分析，该项目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可得到缓解和控制。

三、该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三同时”制度。在项目工程设计、建设和环境管理中，须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要求，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并应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1.该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 4 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 1 中 B 级标准。

2. 加强废气管理，工艺废气车间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 16297-1996）表 2 标准浓度的 80%。

3.采取切实有效的隔音降噪措施，确保本项目厂界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昼间 $\leq 65\text{dB(A)}$ ，夜间 $\leq 55\text{dB(A)}$ 。

4.建设单位应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废物须分类收集、处置。生活垃圾必须送当地政府规定的地点进行处理，不得随意扔撒或者堆放。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种类为废切削液

HW09（900-006-09）、废酸 HW34（900-304-34）、废碱 HW35（900-355-35）、清洗废水 HW49（900-047-49），须按国家有关规定进行贮存、转移、运输及处置。危险废物管理执行《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 2013 年修改单。

5.该项目实施后，建设单位应落实环评文件提出的以车间为界设置 50 米卫生防护距离的要求，目前该范围内无居民等敏感目标，今后该卫生防护距离内不得建设居民住宅等环境敏感目标。

6.采取有效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措施，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我局备案，防止各类污染事故发生。

7.排污口设置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 号文）的要求执行。各类污染物排放口须设置监测采样口并安装环保标志牌。要求你公司积极推广循环经济理念，实施清洁生产措施，贯彻 ISO14000 标准。

四、根据区域总量平衡方案，本项目实施后，污染物年排放量初步核定为：生活污水污染物（接管考核量，本项目/全厂）：废水量 $\leq 360/360$ 吨、COD $\leq 0.144/0.144$ 吨、SS $\leq 0.108/0.108$ 吨、氨氮 $\leq 0.009/0.009$ 吨、总磷 $\leq 0.0018/0.0018$ 吨。无组织挥发性有机物 $\leq 0.003/0.003$ 吨。该项目最终允许污染物排放量以排污许可证核定量为准。

五、该项目实施后，建设单位应在排放污染物之前按照国家规定的程序和要求向环保部门办理排污许可相关手续，做到持证排污、按证排污。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办理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手续。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未建成、未经验收或者经验收不合格，建设项目已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的，生态环境部门将依法进行查处。

六、建设单位是该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开的主体，须自收到贵局批复后及时将该项目报告表的最终版本予以公开。同时应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环发〔2015〕162 号）做好建设项目开工前、施工期和建成后的信息公开工作。

七、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设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如超过 5 年方决定工程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须报重新审核。

##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5.1 监测分析方法

#### (1) 废水监测分析方法

表 5.1-1 废水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项目	分析方法	采样方法
pH	水质 pH 的测定 玻璃电极法 GB/T 6920-1986	地表水及污水 检测技术规范 HJ/T91-2002
COD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 HJ 828-2017	
SS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 GB/T 11901-1989	
NH <sub>3</sub> -N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 HJ 535-2009	
TP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 GB/T 11893-1989	

#### (2)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

表 5.1-2 噪声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项目	监测方法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

### 5.2 监测仪器

表 5.2 主要监测仪器

编号	名称	型号
12100919041109	笔试 PH 计	Testo206
12100919040008	声校准器	AWA6021A
12100418110005	手持式气象仪	NK5500
12100117020002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UV.1800PC
12100717020002	万分位天平	ME204
12100817020004	电热恒温鼓风干燥箱	DHG.9203A
12100418110001	声级计	AWA6228+

### 5.3 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照《地表水和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T91-2002)和《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的要求进行。本次验收监测采集样品数 30 个，现场加采 13 个平行样，实验室分析加做 1 个平行样，质控样品比例 33.33%，各类质控样品的合格率为 100%。

**表 5.3 废水质控统计表**

序号	监测项目	样品数 (个)	现场平行 (个)	质控样比例 (%)	合格率 (%)
1	pH	6	6	33.33	100
2	COD	6	2		
3	SS	6	/		
4	NH <sub>3</sub> -N	6	2		
5	TP	6	2		
小计		30	13		

#### **5.4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测量仪器和校准仪器定期检验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每次测量前、后在测量现场进行声学校准，其前、后校准示值偏差小于 0.5dB 测量结果有效。

##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 6.1 废水监测内容

本项目主要是生活污水。废水监测点位布置和监测频次见表 6.1。

表 6.1 废水监测项目和频次

废水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及检测周期
生活污水	本项目总排口	pH、COD、SS、NH <sub>3</sub> -N、TP	监测 2 天，每天 3 次

### 6.2 噪声监测内容

噪声监测点位布置图见图 6.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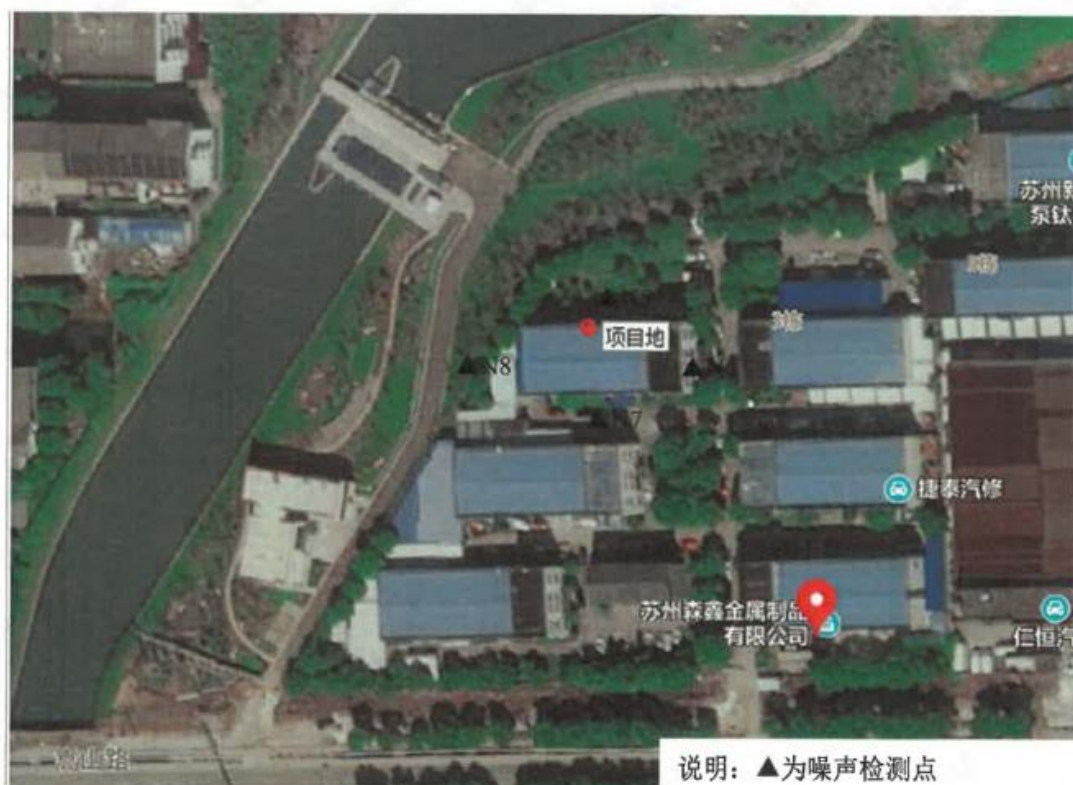


图 6.2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点位布置图

表 6.2 噪声监测项目和频次

监测点位编号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及监测周期
N5	北厂界外 1m	等效 A 声级 (Leq)	连续监测 2 天，昼、夜各一次
N6	东厂界外 1m		
N7	南厂界外 1m		
N8	西厂界外 1m		



## 表七 验收监测结果

### 7.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正常运行，产品生产负荷为 80~100%，达到设计产能 75%以上，具体见表 7.1。

表 7.1 现场监测期间产品工况记录表

产品名称	年设计生产能力 (套)	监测期间产量	
		2019 年 09 月 23 日~24 日	
		产量 (个)	负荷 (%)
拉伸试样	3000	8	80
冲击试样	3000	8	80
光谱试样	1200	4	100
弯曲试样	600	2	100
金相试样	1000	3	90
腐蚀试样	1000	3	90
硬度试样	1000	3	90
机加工试样	6000	17	85

备注：生产时间 300 天。

### 7.2 验收监测结果

#### 7.2.1 废水监测结果及评价

表 7.2-1 废水监测结果 (单位: mg/L, 其中 pH 无量纲)

取样 点位	监测项 目	监测日期	监测结果				标准 值	达标情 况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均值		
总排 口	pH	2020.5.21	6.83	6.81	6.83	6.82	6~9	达标
		2020.5.22	6.39	6.36	6.39	6.38		达标
	COD	2020.5.21	16	15	18	16.33	500	达标
		2020.5.22	32	32	32	32		达标
	NH <sub>3</sub> -N	2020.5.21	0.954	0.747	0.926	0.876	45	达标
		2020.5.22	0.586	0.657	0.546	0.596		达标
	TP	2020.5.21	0.04	0.04	0.04	0.04	8	达标
		2020.5.22	0.05	0.03	0.03	0.037		达标
	SS	2020.5.21	4	4	4	4	400	达标
		2020.5.22	4	4	4	4		达标

验收监测期间，由表 7.2-1 监测结果可知，总排口废水中 pH、SS、COD、NH<sub>3</sub>-N、TP 排放浓度均符合苏州市新区第二污水处理厂处理接管标准。

## 7.2.2 噪声监测结果及评价

表 7.2-2 厂界昼间环境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气象状况	风速 m/s	监测点位	噪声等效声级 dB (A)		达标情况
				昼间		
				监测值	限值	
2020.5.21	晴	1.3	N5	60.4	65	达标
			N6	63.6	65	达标
			N7	63.8	65	达标
			N8	62.9	65	达标
2020.5.22	晴	1.2	N5	60.7	65	达标
			N6	61.3	65	达标
			N7	62.7	65	达标
			N8	61.8	65	达标

表 7.2-3 厂界夜间环境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日期	气象状况	风速 m/s	监测点位	噪声等效声级 dB (A)		达标情况
				夜间		
				监测值	限值	
2020.5.21	晴	1.3	N5	52.5	55	达标
			N6	53.5	55	达标
			N7	53.1	55	达标
			N8	53.3	55	达标
2020.5.22	晴	1.2	N5	54.6	55	达标
			N6	54.1	55	达标
			N7	52.8	55	达标
			N8	54.6	55	达标

由表 7.2-2 和表 7.2-3 监测结果可知，昼夜间所测点位厂界环境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规定的 3 类标准。

## 7.2.4 总量考核

表 7.2-4 污染物排放指标考核表

废水污染物名称	COD	NH <sub>3</sub> -N	TP	SS
总量控制指标 (t/a)	0.144	0.009	0.0018	0.108
实测排放总量 (t/a)	0.0087	0.0003	0.00001	0.0014
执行情况	达标	达标	达标	达标

## 表八 环境管理检查

### 8.1 环境管理检查

表 8.1 环境管理检查表

序号	检查内容	检查情况
1	项目从立项到试生产各阶段，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执行情况	2019 年委托苏州新视野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对该项目重新编制并报批。并于 2019 年 11 月 13 日通过苏州市行政审批局对《苏州新苏理化测试服务有限公司搬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批文号为苏行审环评【2019】90014 号。
2	环境保护审批手续及环境保护档案资料是否齐全	建设项目环评报告书及批复等环境保护审批手续基本齐全，环境保护档案资料基本齐备
3	环境保护组织机构及规章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企业设有专人负责日常环境管理
4	环境保护设施建成及运行记录	环境保护设施已建成，需进一步完善运行、维护记录等
5	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及实施效果	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基本符合要求，废气、噪声排放符合相关标准要求
6	“以新带老”环境保护要求的落实	/
7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应急监测计划的制定	/
8	排污口规范化、污染源在线监测仪的安装、测试情况检查	本项目已按规范设置废水、废气排污口，已安装环保标识牌
9	工业固体废物、危险废物的处理处置和回收利用情况及相关协议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分类收集妥善处置或利用，实现“零”排放
10	生态恢复、绿化及植被恢复、搬迁或移民工程落实情况	/
11	环境敏感目标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
12	废水循环利用（中水回用）情况	/
13	项目立项、建设、调试、验收监测过程中有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无
14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中提出的环境监测计划落实情况	/

### 8.2 批复执行情况检查

表 8.2 批复执行情况检查表

序号	检查内容	检查情况
1	该项目位于苏州市高新区嵩山路 252	本项目位于苏州市高新区嵩山路

	号7幢,建设规模为年年测试拉伸试样3000个、冲击试样3000个、光谱试样1200个、弯曲试样600个、金相试样1000个、腐蚀试样1000个、硬度试样1000个、机加工试样6000个。	252号7幢,建设规模为年年测试拉伸试样3000个、冲击试样3000个、光谱试样1200个、弯曲试样600个、金相试样1000个、腐蚀试样1000个、硬度试样1000个、机加工试样6000个。
2	根据该项目的环评结论,在切实落实各项污染防治、环境风险防范,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的前提下,从环保角度分析,该项目建设对环境的不利影响可得到缓解和控制。	项目工程设计、建设和环境管理中,已切实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要求和污染防治措施,确保各污染物达标排放。
3	该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三同时”制度。在项目工程设计、建设和环境管理中,须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要求,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并应着重做好以下工作:	本项目已基本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环保要求,各污染物达标排放。
4	该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生活污水排入市政污水管网,执行《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表4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执行《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级标准。	本项目生活污水接入市政管网,并达标排放。厂区已实行雨、污分流。
3	加强废气管理,工艺废气车间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标准浓度的80%。	厂界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符合《区管委会关于印发苏州高新区工业挥发性有机物整治提升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苏高新管[2018]74号)中的标准限值。
4	采取切实有效的隔音降噪措施,确保本项目厂界噪声排放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昼间≤65dB(A),夜间≤55dB(A)。	经监测,东、南、西、北厂界昼、夜间噪声监测值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区标准要求。
5	建设单位应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固体废物污染防治措施,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废、危险废物须分类收集、处置。生活垃圾必须送当地政府规定的地点进行处理,不得随意扔撒或者堆放。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种类为废切削液HW09(900-006-09)、废酸HW34(900-304-34)、废碱HW35(900-355-35)、清洗废水HW49(900-047-49),须按国家有关规定进行贮存、转移、运输及处置。危险废物管理执行《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2025-2012)、《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年修改单。	本项目产生的废切削液、废酸、废碱、清洗废水委托苏州市和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生活垃圾委环卫部门清运。危险废物管理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2013年修改单相关要求。

6	<p>该项目实施后,建设单位应落实环评文件提出的以车间为界设置 50 米卫生防护距离的要求,目前该范围内无居民等敏感目标,今后该卫生防护距离内不得建设居民住宅等环境敏感目标。</p>	<p>本项目 50m 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无敏感点。</p>
7	<p>采取有效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应急措施,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报我局备案,防止各类污染事故发生。</p>	<p>已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并完成备案,备案号: 320505-2020-019-L。</p>
8	<p>排污口设置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 号文)的要求执行。各类污染物排放口须设置监测采样口并安装环保标志牌。要求你公司积极推广循环经济理念,实施清洁生产措施,贯彻 ISO14000 标准。</p>	<p>本项目已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 号文)的要求设置废水、废气排污口,已安装环保标识牌。</p>
9	<p>根据区域总量平衡方案,本项目实施后,污染物年排放量初步核定为:生活污水污染物(接管考核量,本项目/全厂):废水量≤2880/38848吨、COD≤1.152/13.136吨、SS≤0.864/9.761吨、氨氮≤0.0864/0.6974吨、总磷≤0.0144/0.1071吨;生产废水污染物(接管考核量,本项目/全厂):废水量≤60/18688吨、COD≤0.003/0.8588吨、SS≤0.0048/0.8617吨。有组织挥发性有机物≤0.288/37.698吨,无组织挥发性有机物≤0.32/2.35吨。该项目最终允许污染物排放量以排污许可证核定量为准。</p>	<p>全厂废水总排口中废水量及其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排放总量均符合环评及审批意见总量控制要求。</p> <p>大气污染物中,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总量符合审批意见总量控制要求。</p>
	<p>该项目实施后,建设单位应在排放污染物之前按照国家规定的程序和要求向环保部门办理排污许可相关手续,做到持证排污、按证排污。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办理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手续。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未建成、未经验收或者经验收不合格,建设项目已投入生产或者使用的,生态环境部门将依法进行查处。</p>	/
	<p>建设单位是该建设项目环境信息公开的主体,须自收到贵局批复后及时将该项目报告表的最终版本予以公开。同时应按照《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环发〔2015〕162号)做好建设项目开工前、施工期和建成后的信息公开工作。</p>	/
	<p>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若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设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如超过 5 年方决定工程开工建设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须报重新审核。</p>	/

## 表九 验收监测结论及建议

### 9.1 验收监测结论

#### 9.1.1 废水监测结论

根据企业的生产实际情况，本次验收监测所测数据为生活污水，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排口废水中 pH 值、COD、SS、NH<sub>3</sub>-N、TP 排放浓度均符合新区第二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限值要求。

#### 9.1.2 废气监测结论

项目周边 50 米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点，符合卫生防护距离。

#### 9.1.3 噪声监测结论

厂界噪声 4 个监测点昼、夜间噪声监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

#### 9.1.4 固废情况

项目固体废物危险废物为废切削油、废酸、废碱、清洗废水，收集后由苏州市和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理；一般工业固废为废铁屑，收集后外卖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收集处理。本项目所有固废均得到妥善处理，零排放。

#### 9.1.5 总量执行情况

本项目废水中 COD、SS、氨氮、总磷总量符合环评预测排放总量。

### 9.2 建议

1、建议该公司加强环保从业人员的培训，做到持证上岗，进一步完善健全环境管理规章制度，在保证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的基础上，进一步加强对生产全过程的环保管理及监督，最大减轻项目对环境带来的影响；

2、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定期进行监测，以及时掌握污染物的排放情况；

3、建议公司增强全员环保意识，加强环保知识培训，建设环保文明的企业；

4、当项目生产工艺、生产产品及产量有变化时，请及时按建设项目环保管理的有关要求报告相关环境行政主管部门。